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
Trial TECHNIQUES | 基础实务系列
总主编 徐 建 龙翼飞

刑事诉讼 律师基础实务

钱列阳 娄秋琴 著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
Trial TECHNIQUES

基础实务系列

总主编 徐 建 龙翼飞

刑事诉讼 律师基础实务

钱列阳 娄秋琴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刑事诉讼律师基础实务/钱列阳, 娄秋琴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9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基础实务系列)
ISBN 978-7-300-19921-4

I. ①刑… II. ①钱… ②娄… III. ①刑事诉讼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2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98233 号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基础实务系列
总主编 徐建 龙翼飞
刑事诉讼律师基础实务
钱列阳 娄秋琴 著
Xingshi Susong Lüshi Jichu Shiwu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张 17.25 插页 2 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64 000 定 价 39.80 元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基础实务系列编辑委员会

编辑委员会主任 韩玉胜

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万 春 王 芳 王耀华 刘春田 刘瑞起 吕立秋

任湘清 吴江水 李大进 李争平 李晓斌 陈里程

杨立新 张 林 何 悅 邱贵生 孟 扬 洪道德

姜俊禄 徐永前 徐孟洲 钱列阳 常 韦 龚志忠

黄士林 黄海星 温 旭 韩 健 翟雪梅

总主编 徐 建 龙翼飞

执行总主编 薛庆予

作者简介



钱列阳，北京市天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市律师协会律师业务指导与继续教育专门委员会主任，北京市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委员，北京市检察院机关特约监督员，北京法院特邀监督员，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清华大学兼职研究员，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青年政治学院、中华女子学院、西南政法大学、烟台大学等高校的客座教授或研究生兼职导师，优秀刑辩律师，曾办理刘晓庆涉税、刘志军受贿等多起国内外影响重大的刑事案件。



娄秋琴，北京市天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市律师协会刑事诉讼法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兼职教授、法律硕士研究生导师，曾承办原铁道部部长刘志军受贿、滥用职权案，原国家发改委何某某受贿案等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案件，专门从事刑事辩护和刑事法律风险防控业务，出版《常见刑事案件辩护要点》、《公司企业管理人员刑事法律风险与防范》、《商界警示》、《从政警示》、《这样做HR最有效》、《最新企业合同范本及风险规避大全》、《企业法律顾问实务全书》等著作。

序

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组织编写我国第一套大型律师基础实务教材“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基础实务系列”的情况介绍已经收悉，看后甚喜。这套教材，集实用性、基础性和系统性于一体，内容全面翔实，对完善我国的律师制度，强化律师管理、规范律师行为、防范律师的职业风险有着重要作用；对提高律师基础实务技能、使律师积极参与诉讼和仲裁活动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对加强律师业务、实务管理和律师职业管理，增强常规业务必备知识和实务操作技能，也是非常有价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颁布施行不到20年，我国律师还很年轻，还需要从理论上、实践中不断探索。

我国法律教育一直偏重于理论研究，将法律实践成果总结提升为理论常常显得滞后。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编写的这套教材，是我看到的第一套系统性法律实务教材，从这个角度说，它开创了我国法律实务教育之先河。律师业是法律职业中有条件全面接触各种法律实务工作情况的职业。从律师的客观和主观、实体和程序角度进行法律实践教育，可使法律人比较全面地了解掌握各项法律实务工作技能，特别是对于学生将来从事各类法律工作会有启发和帮助。这套教材不失为各高校法律实务教育的有益参考书目。

肖 扬

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生导师、最高人民法院原院长、首席大法官

2014年3月

序 言

中国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变革的方向之一，就是政府越来越多地退出对经济和社会生活的直接管控，而交由市场自行调节和社会自我管理。伴随这一变革进程的，将是对各类社会服务需求的大量增加，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律师业也将迎来又一个发展的黄金时期。可以预期，未来若干年，律师从业人员数量将会呈现高速增长。

大量新人进入律师行业，必将对我国的律师教育提出新的挑战。如何从一个“菜鸟”迅速成长为一名合格的律师，是每个律师界新人或准律师关心的问题，而这正是律师正规化专业教育的目标之一。我国的律师教育目前还处在手工作坊阶段，基本上是以师傅带徒弟的方式培养律师。新人入行后，先跟着老律师做实习律师、律师助理等，慢慢积累经验，逐渐成长。这一方式的局限性是显而易见的。主要问题是，缺乏科学系统的培养计划和考核标准，导致年轻律师的培养随意性较强，且受所跟师傅及所在律师事务所的业务范围、业务水平及责任心等方面局限，培养质量难以保证，年轻律师成长速度参差不齐，甚至一些人长期难以进入角色，无法成为一名合格律师。这种状况，显然难以适应我国律师业高速发展的需要。

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自成立之初，就把探索构建我国律师正规化专业教育体系作为重要目标，并自 2011 年起，把律师实务教育引入国民教育体系，在法律硕士教学中开设了律师方向课程，目前已连续招收了三届学生。在三年教学实践的基础上，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律师基础实务教材。

本套教材共 14 本，大体包括三部分。第一部分为律师执业基础，主要包括律师制度、律师管理、律师执业行为规范、律师执业风险防范等执业律师必须了解的基本知识；第二部分为律师基础实务技能，包括律师参与刑事、行政、民事三大诉讼活动及参与仲裁活动必备的知识和基本操作技能，以及律师办理非诉讼业务的基本技能；第三部分为一些最常见的律师业务实务，包括公司、合同、房地产、知识产权、侵权、劳动与社会保障、婚姻家庭、企业法律风险管理等律师常规业务所必备的知识和实务操作技能等。这些课程是在参考国外尤其是英国律师教育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我国律师业务的具体情况而设置的。我们认为，这 14 本教材涵盖了最基本的律师业务要求和技能，读者如能全面掌握 14 本教材的内容，就基本具备了作为一名合格执业律师的业务能力。

将本套教材命名为“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基础实务系列”，故教材的编写强

调了实用性、基础性和系统性。实用性，即完全根据律师业务的实际情况安排教材内容，对每项具体律师业务的基本要求、处理思路、工作规范及具体操作技能等逐一进行介绍，并适当配以具体案例演示，力求使读者按照书中介绍的方法去操作，能够独立完成相关的律师业务工作。基础性，即本套教材主要面向律师界的新人，故在内容安排上只涉及最基础、最常见的律师业务，所介绍的也都是最基本的律师业务技能和操作方法，对于高级的、尖端的律师业务门类和技巧并不涉及。系统性，是指本套教材虽为基础实务教材，但每本教材对所涉及律师业务领域的具体工作要求均做系统、全面的介绍，以帮助读者全面掌握处理该项律师业务的基本技能。

本套教材各册的主编，均由国内律师界相关业务领域的顶级专家担任，各位作者也都具有多年的律师执业经历，且在相关领域术业有专攻，经验丰富。其中多数主编及多位作者曾在我院讲授过相关律师专业课程。每册教材都是主编和作者们多年实务工作的结晶以及律师专业教学经验的总结。可以说，本套教材既贴近律师工作实际，又符合一般教育规律，因此，适合作为各高校法学院律师专业课程教材和各地律协律师岗前教育教材，也可作为实习律师、律师助理及有志进入律师行业者的自学教程。

我国律师的正规化专业教育毕竟还处于起步探索阶段，无成熟经验可循，本系列教材作为我院三年律师专业教育成果的总结，必定还存在不足和疏漏，有待于进一步探索、完善。我们希望全国律师及律师教育界多提宝贵意见，帮助我们不断改进、完善本套教材，共同为探索建设符合中国实际的律师正规化教育体系奠定基础。

本套丛书各位作者在繁忙的工作之余承担了本书的编写工作，将自己的经验和智慧奉献于律师教育事业；各册教材的主编在教材的整体设计、内容安排与统筹、全书审稿统稿等方面付出了辛勤劳动，保证了教材的高品质；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法律分社领导和各位编辑，在时间紧、稿件多的情况下，为本套丛书的如期出版做了大量细致有效的工作。在此我们特对以上人员表示特别感谢。

徐 建 龙翼飞

2014年3月

前　言

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在 2012 年成立后，律师行业对各项专业的学习、提升和渴求，在该院各类培训班的招生中充分体现了出来，其中刑事辩护法律业务的培训班更是从第一期的 32 名学员加增到第四期的 120 名学员。同时，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自身面向全国从本科非法律专业的学生中招录的律师专业法律硕士研究生（每届 20 名），今年也送走了首期毕业生。对这批正规在校生的律师业务学习和训练成为一大有待探索与实践的教学新领域。刑事辩护法律业务为律师业务中的常规业务和基本业务，我们编写的这本教材主要针对的，不是前述人大律师学院各期刑事辩护法律业务研修班的学员，而是历届本科非法律专业的法律硕士研究生，目的是让他们初步了解、掌握最基本的刑事诉讼律师业务操作规范，侧重点不是专业技能的提高和各种技巧的灵活应用。因此，从严格意义上说，本书也可以作为实习律师执业的参考书。

作为一直专门从事刑事诉讼业务且执业多年的律师，我们认为律师的实务操作技能可分为基本技能、主要技能和前沿技能三个层次。本书所涉及的就是基本技能，重在规范操作，做好扎实的基础工作。而主要技能是在此基础上的强化训练，熟练操作和灵活运用，它涉及各类不同性质案件的办案技巧、辩护切入点和风险防范，是一个专业刑辩律师必须具备的能力，这方面已经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有不少书籍、光碟、资料可供大家选择、参考。第三阶段是刑事辩护的前沿技能，它是紧贴国家、社会最新、最前沿的政治问题、社会问题，联系到现行立法中可能存在的漏洞，司法中可能存在的扭曲和缺失，作为刑事法律人，我们可以思考、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在实务操作中不断进行实践和探索。在当今中国社会，“前沿问题”可作为一个永恒的话题，常念常新，每年都会有最前沿、最新的刑事法律问题摆在我们面前，这方面详尽的著作还没有产生，各类文章较为多见，各展一家之言。

本书共分十一章，第一章、第二章和第十一章主要谈及的是刑事诉讼律师制度概述以及接收案件和结案的操作规范，第三章至第十章则围绕刑事诉讼律师辩护和代理这两大块业务的实务操作展开，涉及侦查阶段、审查起诉阶段、第一审程序、第二审程序、死刑复核程序、审判监督程序、代理和特别程序的律师实务。我们希望本书作为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刑事诉讼律师实务的第一本教材，能够给学生们提供初入门的参考，为的是使其在执业初期尽量少走弯路，为其将来成为一名优秀的刑事律师打下一个扎实的基础。

2013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新修改的《刑事诉讼法》，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公安部都据此出台了相关的司法解释和具体执行办法，但司法部和全国律师协会针对《刑事诉讼法》所配套的“刑事诉讼格式文书”尚未最终定稿。故本书中涉及的部分格式文书只能以讨论稿作为写作依据，以便给大家提供参考，待正式“刑事诉讼格式文书”定稿后，我们会再对本书作出相应修订。由此给读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本书尚有其他诸多不当、不妥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提出批评、指正，我们会努力改正、补足。

钱列阳、娄秋琴

2014年8月7日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锻造中国律师实战的“西点军校”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美国法律判例故事系列



环境法故事 ISBN: 978-7-300-17451-8

作 者: [美] 理查德·拉撒路斯 定价: ¥39.80 出版时间: 2013-06-30

宪法故事(第二版) ISBN: 978-7-300-15548-7

作 者: [美] 迈克尔·C·道夫 定价: ¥49.80 出版时间: 2012-08-31

审判故事 ISBN: 978-7-300-15004-8

作 者: [美] 迈克尔·E·泰戈 定价: ¥49.80 出版时间: 2012-03-31

刑事程序故事 ISBN: 978-7-300-14807-6

作 者: [美] 卡罗尔·S·斯泰克 定价: ¥59.00 出版时间: 2012-03-31

证据故事 ISBN: 978-7-300-14661-4

作 者: [美] 理察德·伦伯特 定价: ¥39.80 出版时间: 2012-03-31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庭辩技巧系列

美国庭审宝典(第四版) ISBN: 978-7-300-16274-4

作者: [美] 詹姆斯·W·麦克尔哈尼

定价: ¥88.00 出版时间: 2012-10-31

庭审制胜(第七版) ISBN: 978-7-300-14782-6

作者: [美] 托马斯·A·马沃特

定价: ¥88.00 出版时间: 2012-05-30

对方证人——芝加哥著名刑辩律师论交叉询问与人生的经验教训

作者: [美] 史蒂文·F·莫罗 ISBN: 978-7-300-15154-0

定价: ¥49.00 出版时间: 2013-04-24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律师职场系列

律师的职业责任与规制（第二版）

ISBN：978-7-300-17357-3

作者：〔美〕黛博拉·L·罗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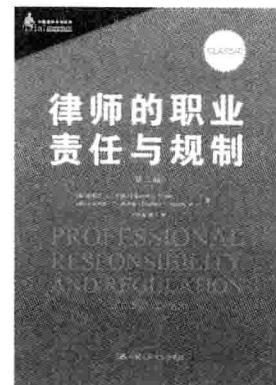
定价：¥39.80 出版时间：2013-05-31

践行正义：一种关于律师职业道德的理论

ISBN：978-7-300-16985-9

作者：〔美〕威廉·西蒙

定价：¥30.00 出版时间：2014-05-01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高端业务系列



公司兼并与收购教程

ISBN：978-7-300-19028-0

主 编：肖 微

定价：¥68.00

出版时间：2014-04-30

中国企业境内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业务教程

ISBN：978-7-300-19027-3

主 编：靳庆军

定价：¥58.00

出版时间：2014-04-30

中英商务合同精选与解读

ISBN：978-7-300-15196-0

作 者：林克敏

定价：¥42.00

出版时间：2012-03-31

中国律师实训经典·基础实务系列

律师执业基础

黄士林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刑事诉讼律师基础实务

钱列阳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行政诉讼律师基础实务

吕立秋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民事诉讼律师基础实务

翟雪梅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非诉讼业务律师基础实务

李大进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商事仲裁律师基础实务

韩 健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公司业务律师基础实务

龚志忠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房地产业务律师基础实务

李晓斌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企业法律风险管理基础实务

徐永前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劳动法律师基础实务

姜俊禄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知识产权业务律师基础实务

温 旭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婚姻家庭与继承律师基础实务

王 芳主编

出版时间：2014-04-30

合同业务律师基础实务

吴江水 著

出版时间：2014-04-30

侵权责任法律师基础实务

杨立新等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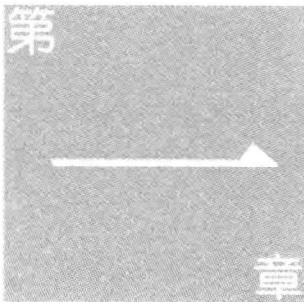
出版时间：2014-04-30

目 录

第一章 概 述	1
第一节 我国刑事诉讼律师制度的历史沿革	2
第二节 刑事诉讼中律师的法律地位和职责	4
第三节 刑事诉讼中律师应当具备的基本素质	9
第四节 刑事诉讼中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13
第二章 接收案件	20
第一节 接待客户	21
第二节 收取律师费用	25
第三节 办理委托手续	29
第四节 法律援助案件的接收	32
第三章 侦查阶段的律师辩护实务	37
第一节 前期准备工作	38
第二节 会见与通信	47
第三节 证据的收集和申请	56
第四节 申请变更、解除强制措施	58
第五节 提出法律意见	63
第六节 其他法律服务	66
第四章 审查起诉阶段的律师辩护实务	71
第一节 前期准备工作	72
第二节 查阅案卷材料	74

第三节	会见与通信	81
第四节	收集调取证据	83
第五节	提出辩护意见	91
第六节	其他法律服务	94
第五章	第一审程序中的律师辩护实务	96
第一节	前期准备工作	97
第二节	了解案件情况	99
第三节	开庭前的准备	103
第四节	参加一审开庭	114
第五节	庭后工作	127
第六节	其他案件的辩护	129
第六章	第二审程序中的律师辩护实务	135
第一节	前期准备工作	136
第二节	了解案件情况	141
第三节	开庭前的准备	143
第四节	参加二审开庭	148
第五节	庭后工作	151
第六节	其他案件的辩护	153
第七章	死刑复核阶段的律师辩护实务	156
第一节	概述	157
第二节	死刑案件的复核	161
第三节	律师参与复核程序	166
第八章	审判监督程序中的律师实务	172
第一节	审判监督程序的启动	173
第二节	代为提起申诉	175
第三节	参加再审程序	182
第九章	代理律师实务	187
第一节	担任公诉案件被害人的诉讼代理人	188
第二节	担任自诉案件当事人的诉讼代理人	197
第三节	担任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的诉讼代理人	204
第四节	担任附带民事诉讼被告人的诉讼代理人	212
第十章	特别程序的律师实务	216
第一节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	217
第二节	当事人和解的公诉案件诉讼程序	227
第三节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逃匿、死亡案件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	237
第四节	依法不负刑事责任的精神病人的强制医疗程序	245

第十一章 结案	254
第一节 结案类型	255
第二节 案卷整理	256
参考书目	260



概 述

- 第一节 我国刑事诉讼律师制度的历史沿革
- 第二节 刑事诉讼中律师的法律地位和职责
- 第三节 刑事诉讼中律师应当具备的基本素质
- 第四节 刑事诉讼中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本章要点

本章主要讲述刑事诉讼律师制度的历史、刑事诉讼中律师的地位与职责、刑事诉讼中律师的基本素质、刑事诉讼律师的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四方面的内容，为学习和掌握刑事诉讼律师实务操作规范打好基础。

第一节 我国刑事诉讼律师制度的历史沿革

相比西方国家，我国的律师制度起步较晚。同时，由于中国几千年来纠问式的刑事诉讼模式，律师制度在建立和完善的过程中遇到了一定阻力。我国刑事诉讼律师制度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清末初创阶段，在西方国家的影响下产生了律师制度的萌芽；民国发展阶段，逐渐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律师制度；新中国重建与发展阶段，本着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目的，结合我国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建立起符合我国国情的律师制度。

一、清末初创阶段

我国的律师制度肇始于清末的法律修订，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修订法律大臣沈家本、伍廷芳仿照西方国家的法律形式，拟定了《刑事民事诉讼法草案》，该草案于第四章第一节规定了律师的权利：“第一，可以代被告僧行诉讼，详细辩诉所控事件，并检齐有益于被告各证据以备呈上堂；第二，同被告上堂辩护其案及留心料理，使公堂审讯该案悉合证据，依律裁判；第三，代被告对诘原告及其证人；第四，原告及其证人供词已毕，该律师需要将被告辩词陈其大略，然后传被告之证人上堂作证；第五，供证毕，然后该律师将被告辩词尽情援案例讨论，毋使屈抑”。该草案赋予了律师调查取证权、出庭辩护权等权利，是纠问式刑事诉讼模式下保护公民权利的重大进步，但遗憾的是该草案并未最终公布实施。1910年，清政府推出了《刑事诉讼律草案》，该草案规定了律师的资格及其阅卷、复制、会见、通信等内容。1910年修订法律馆又奏颁《法院编制法》，最终确立了律师辩护制度。

二、民国发展阶段

辛亥革命以后，清王朝覆灭，中华民国成立。中华民国在完善司法制度层面作出了很多努力。在诉讼制度方面，民国沿用了清末的法律，对律师的地位作出了进一步的认可，在这样的背景下苏杭两地的留学生创立了中国最早的律师组织——辯护士会。1912年9月，北洋政府颁布实施了《律师暂行章程》、《律师登录暂行章程》、《律师惩戒暂时规则》、《律师甄别章程》等，标志着我国现代律师制度的建立。1921年11月4日《刑事诉讼条